

蓝山县财政局文 蓝山县乡村振兴局件

蓝财联〔2024〕4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县级配套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项目有关部门、乡镇：

根据蓝山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4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蓝财预〔2024〕0002 号）文件要求，为确保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精准，效益最大化，县财政会同县乡村振兴局、相关部门及有关乡镇，对入库项目进行了全面的了解。按照“项目报备、公示公告”的原则组织实施，结合我县脱贫攻坚的实际需要，编制了《蓝山县 2024 年县级配套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现予以下达，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县本级配套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

金项目计划共 1790.96 万元，具体项目见附表。

二、本次安排项目涉及有关部门、乡镇，各有关部门和乡镇要严格执行项目建设程序和扶贫工程管理办法，对项目实行专账核算，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挤占、截留、挪用扶贫项目资金，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各有关乡镇、村不得擅自变更建设项目和实施地点，确保项目建设质量。

附件：蓝山县 2024 年县级配套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2024 年 4 月 22 日

蓝山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4 月 22 日印发

蓝山县2024年县级配套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项目名称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万元)	备注
1	大桥瑶族乡人民政府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大源村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基础设施（挡土墙）工程款	179.78	
2	烤烟事务中心	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业基地	烤烟地膜覆盖县财政负担部分	50.37	
3	烤烟事务中心	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业基地	塔峰镇蒋家村烘烤工场育烟大棚建设资金	30.00	
4	烤烟事务中心	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业基地	2024年烤烟房建设相关费用（林地植被恢复费）	20.00	
5	烤烟事务中心	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业基地	烤房建设缺口资金	41.42	
9	农业农村局	就业项目	交通补助	2024年脱贫人口外出务工交通补贴	97.5	
10	农业农村局	产业发展项目	金融保险配套项目	种、养殖县级配套保险	385.70	
11	水利局	乡村建设行动	其他	水毁水旱隐患整治资金	387.30	
12	水利局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	农村饮水应急抗旱打井奖补资金	90.00	
13	水利局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蓝山县浆洞乡茶源坪村水坝改造项目进度款	98.39	
14	水利局	就业项目	公益性岗位	2024年河道保洁经费（贫困户）	57.00	
15	水利局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蓝山县浆洞乡茶源坪村水坝改造项目尾款	143.37	
16	水利局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两江口水库建设缺口资金	124.44	
17	水利局	乡村建设行动	村容村貌提升	塔峰镇南平社区田心水蛇尾巴河段“乱堆”问题整改资金	55.69	
18	新圩镇人民政府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蓝东村（砬里自然村）基建工程款	30.00	
合计					1790.96	